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废气、废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0月24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厂区东面三期工程控制用地；

建设规模：处理污水 10 万 m³/d；

主要建设内容：工程规模 10 万 m³/d。三期厂区内生产设施及三期提标性建筑物，厂外进厂管道，内河排放管道，三期污水处理厂调试/应急排放管道等建设。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7 年 8 月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并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取得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台环建（椒）[2017]51 号）。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相关资质单位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额为 68060 万元，其中三废防治措施投资约为 1098.2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及相关环保配套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1、粗格栅渠（与进水泵池合建）中三条管道改为两条，单沟宽度、单条栅渠尺寸增大，取消手动格栅设备，进水泵池尺寸增大；

2、细格栅站中的转鼓式格栅改为网板式格栅；

3、曝气沉砂池尺寸略有减小；

4、二沉池污泥泵池为1座，整体尺寸增大；

5、鼓风机房、污泥缓冲池尺寸增大；

6、污泥浓缩脱水机房尺寸减小；

7、安装两套生物除臭成套设备（功率均为18.5kW），其中污泥脱水机房和污泥池合用一套，粗格栅及进水泵池、细格栅站、曝气沉砂池合用一套；

8、橡胶膜盘式微孔曝气器改成管式微孔曝气器；

9、取消撇浮渣装置（行走桥及浮渣槽）。

针对本项目上述变化情况，对照环办[2015]52号和环办环评[2018]6号文的要求，本项目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建设单位委托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对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进行设计，工程规模为10万m³/d，项目服务范围内污水经处理后排入内河

（二）、废气：

建设单位已对格栅站、曝气沉砂池、污泥浓缩池、污泥脱水机房产生的恶臭气体进行收集后通过生物除臭装置处理后高空排放。废气治理设施设计单位为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设计风量为10000m³/h。

（三）、其他环保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建设单位于2017年委托浙江泰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已完成备案（备案号：331002-2017-026-L）。

2.在线监测装置

建设单位已建设进水、出水线上监控设施，出水线上监控设施已与环保部门联网。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境保护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处理效率

根据监测期间废水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各污染物总去除率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90.7%、五日生化需氧量 95.2%、悬浮物 98.4%、总磷 99.7%、总氮 74.8%、氨氮 99.3%。

2. 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效率

根据监测期间废气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气治理设施平均处理效率分别为氨 82.2%、硫化氢 91.2%。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监测期间,项目目标排口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磷、总氮、氨氮、粪大肠菌群、砷、汞、烷基汞、镉、总铬、六价铬、铅排放浓度均符合《台州市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及标准限值表(试行)》相关标准限值。

2. 废气

有组织排放:监测期间,项目除臭装置出口各恶臭污染物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相关标准限值。

无组织排放:厂界各测点的硫化氢、氨以及臭气等排放浓度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厂界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浓度。

3.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预计达产时全厂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694t/a、氨氮 5.07t/a,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化学需氧量 1825t/a,氨氮 438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但废水处理单元、污泥处置单元、生化处理单元、二沉池单元和脱水机房各需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南面约 1600m 的规划居住区,项目厂界现状 1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本项目运行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以内。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废气、废水)手续完备,基本落实了“三同时”的相关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废气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

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组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

2、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台账制度，保障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一步落实产生臭气构筑物的废气收集处理。

3、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污染应急预案，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质，定期开展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废气、废水）验收人员签到表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4日

王伟
王明华
袁建春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三期提标及配套工程（废气、废水）
验收人员签到表

2018年10月24日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验收负责人					
验收人员	何伟	台州VOCs	13857102885		
	高伟彪	台州学院	13626682900		
	袁建香	台州环境学会	13857699991		
	叶叶	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	13757688071		
	吴曼	水处理	13586009033		
	徐建强	排水集团	1295798538		
	张松	排水集团	13806590952		
	洪江	-	13566400011		
	徐利华	椒江行政分局	18258190889		
	沈晓瑜	涌门街道	11906579588		
	王润东	华北院	13920254508		
	秦中波	...	13820138592		
	孟庆华	-	13752284476		
	高华	浙江科大	18305866665		
	吴松	浙江科大	13058661986		
	Jen	浙江清源	1366617591		
	王松	浙江清源	13758647659		
	文松	台州环境	18657107157		